

215

郑州市国土资源局文件

郑国资文〔2011〕418号

郑州市国土资源局
关于“地籍测绘图件审核专用章”
效能界定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、区（开发区）国土资源局（分局），局机关各处室，局属各单位，有关测绘单位：

郑州市测绘市场开放后，测绘队伍凭测绘资质即可开展土地测绘工作，为统一测绘队伍的测绘规范和成图标准，合理采用各测绘队伍的土地测绘成果，我局2007年底开始启用“地籍测绘图件审核专用章”，将各测绘队伍的土地测绘成果纳入我局的土地登记管理系统。为了提高工作效率，减少不必要的工作失误，更有效地发挥“地籍测绘图件审核专用章”的效能，现将有关情况明确如下：

246

一、适用范围。办理土地登记时，对地籍调查成果审核后，应在宗地图上加盖“地籍测绘图件审核专用章”。加章的宗地图随卷入档。

二、管理权限。测绘队伍对测绘成果质量负责，我局对测绘成果的规范性和标准化进行审核、管理。



主题词：经济管理 土地 测绘 通知

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办公室

2011年4月18日印发